

标 题：市场监管总局办公厅关于征集2021年国家计量比对项目的通知

索引号：2020-1602747162628

主题分类：通知

文 号：市监计量函〔2020〕1750号

所属机构：计量司

成文日期：2020年10月13日

发布日期：2020年10月15日

市场监管总局办公厅关于征集 2021年国家计量比对项目的通知

工业和信息化部、自然资源部、生态环境部、水利部、卫生健康委、气象局、国防科工局、铁路局、药监局办公厅（办公室、综合司），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市场监管局（厅、委），中国计量科学研究院、中国测试技术研究院，各全国专业计量技术委员会、大区国家计量测试中心，各国家专业计量站：

计量比对作为保障量值准确一致和支撑计量事中事后监管的重要手段，在计量工作中具有重要作用。为贯彻落实《市场监管总局关于加强计量比对工作的指导意见》（国市监计量〔2020〕127号），更好发挥计量比对作用，提升计量比对供给质量和效率，现就征集2021年国家计量比对项目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征集项目范围

本次征集范围为国家计量比对项目（含大区计量比对项目）。国家计量比对项目是经市场监管总局审评通过，由主导实验室具体承担的全国性计量比对项目，其中大区计量比对项目由大区国家计量测试中心组织申报和实施。国家计量比对项目主要是紧密结合经济社会发展的重大需求，对支撑计量事中事后监管、提升计量技术机构能力水平和保障计量标准、标准物质、工作计量器具等量值准确一致具有重要作用的项目。鼓励申报5G、工业互联网、卫星互联网、高速铁路、生物制药、能源资源等新领域的数字量、动态量、极端量以及多参量在线实时监测等方面的计量比对，提高计量数据准确性和有效性。为更好服务国家区域发展战略，促进区域计量体系协同发展，鼓励申报以服务京津冀协同发展、长三角一体化、长江经济带、粤港澳大湾区、黄河流域等区域高质量发展的国家计量比对项目。

二、申报要求

（一）申报国家计量比对项目的主导实验室应对计量比对有较深入的了解，熟悉计量比对组织实施的相关技术规范和要求，能够提供稳定可靠的传递标准或样品，具有相关领域的技术专家，并确保在规定时间内

预览已结束，完整报告链接和二维码如下：

https://www.yunbaogao.cn/report/index/report?reportId=11_9206

